



郎溪县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LANGXI COUNTY

2021年第1期
(总第14期)

发布政令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编印单位：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碧河路写字楼6号

邮编：242199

电话：0563-7026603

传真：0563-7021924

印刷日期：2021年2月8日

目 录

【县政府文件】

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分解落实 2021 年度《政府工作报告》
主要目标和工作任务的通知

(郎政秘〔2021〕1号) (1)

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政府负责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郎政秘〔2021〕2号) (21)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
应急预案的通知

(郎政办秘〔2020〕193号) (24)

郎溪县政府 2021 年 2 月份重点工作安排意见

(郎政办秘〔2021〕12号) (47)

【人事任免】

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朱九金等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郎政人〔2021〕2号) (53)

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 分解落实 2021 年度《政府工作报告》 主要目标和工作任务的通知

郎政秘〔2021〕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
各直属机构：

2021年，是抢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机遇，全面打响“一地六县”“一号工程”开局之战，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推进“十四五”发展、加快新阶段现代化美好郎溪建设起步之年。为认真执行县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通过的决议，确保《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21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现将任务分解表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各牵头县领导要牵头抓总、
强化调度、抓好推进、压实责任。

各主要责任单位要主动认领、细化任务、协调各方、合力攻坚，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高效高质完成。各协同责任单位要同频共振、倾力协作，做好各项工作任务配合。

根据任务序时进度，县政府办每季度开展专项督查，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全县2021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体系。

附件：2021年度《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分解表

郎溪县人民政府

2021年1月12日

附件

2021年度《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主要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9%左右。	张 军 姚来顺	县发改委	县统计局（提供数据）、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	张 军	县财政局	县税务局、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3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以上。	吕海波	县科技经信局	县统计局（提供数据）、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4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以上。	张 军 姚来顺	县发改委	县科技经信局、县住建局、县统计局（提供数据）、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5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7%。	张 军 姚来顺	县发改委	县统计局（提供数据）、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	姚来顺	县商务局	县统计局（提供数据）、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7	城乡居民收入增速与全市保持同步。	张 军 王 勇	县人社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统计局（提供数据）、各乡镇
8	完成市定节能减排任务。	张 军 姚来顺	县发改委 县生态环境分局	县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一、紧扣“一体化”，全力打好“一地六县”开局之战				
1	主动向上对接“一地六县”合作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交通基础设施、生态环保等专项规划，超前谋划我县相关项目。高起点编制“一地六县”郎溪片区规划和综合协调中心服务区核心区规划，谋深谋实功能定位、发展框架、建设思路，推深做实资源整合、产业合作、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工作。	张 军 吕海波 姚来顺 宗 杨	县发改委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县交运局 县生态环境分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有关单位、有关乡镇
2	加快编制“三美”新和旅游度假区、开发区东区绿色智造产业园及特色产业、生态型产城融合先行区、绿色农产品服务功能区、定埠港临港产业园、梅渚建筑新材料产业园、新发绿色智造配套产业园等板块规划。	张 军 吕海波 姚来顺 宗 杨	县发改委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新和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县国投公司 县住建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涛城镇 梅渚镇 新发镇	县交运局、县文旅局、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等县直有关单位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3	依托上海光明集团绿色发展基地，推动与综合协调中心服务区有序衔接，串联白茅岭农场、城东新区协同发展。	张 军 姚来顺	县发改委	县直有关单位、有关乡镇
4	强化“一地六县”生态空间共保、环境协同治理，加强与毗邻市县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和区域监管执法一体化。	姚来顺	县生态环境分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5	加快“一地六县”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共用，积极开展公共服务资源对接等创新合作。	张 军	县数据资源局	县直有关单位
6	推动与周边旅游资源联动整合，联合推广跨区域精品游线。	王 勇	县文旅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7	加强与长三角城市教育、文化、卫生等公共服务协作合作。	王 勇 姜圣林	县教体局 县文旅局 县卫健委	各乡镇
8	加快宁杭高铁二通道、宁杭高速二通道、合杭高速二通道和长乐通用机场等重大交通项目前期工作，进一步提升交通互联互通水平。	张 军 姚来顺 宗 杨	县发改委 县铁路建管中心 县交运局	县直有关单位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9	持续深化与沪苏浙先发园区合作，加快郎溪开发区东扩片区建设，优化“一区四园一港”空间布局，提升承载能力，促进产业集聚，努力打造省际产业合作园区“郎溪模式”。	吕海波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发改委、县科技经信局、县国投公司等县直有关单位，梅渚镇、新发镇
10	积极融入 G60 科创走廊，争取设立创新服务中心和产业转化基地。	吕海波	县科技经信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11	深化与白茅岭农场合作，建设长三角重要的农产品供应冷链物流基地，力争“中国长三角（郎溪）绿色农产品集配基地”开工建设。	张 军 吕海波 姚来顺	县发改委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商务局
12	确保长三角区域发展研究培训中心建成使用。	张 军 姚来顺	县国投公司 县委党校	县直有关单位
13	推进定埠港码头二期工程完工，大力培育现代临港产业集聚区，建设海关监管作业区和 B 类保税物流中心，打通“一地六县”合作区水运通道。	张 军 姚来顺	县国投公司 县商务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二、聚力“高质量”，不断完善工业强县新体系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14	编排年度重点项目 161 个、新开工项目 98 个、计划投资 110 亿元，确保项目开工率 80%以上。落实“六个一”推进机制，加大项目清单化推进、全过程攻坚力度，全力做好一线服务、调度推进、要素保障，进一步形成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浓厚氛围。	张 军 姚来顺	县发改委	县科技经信局、县交运局、县住建局、县交运局、县水利局、县文旅局等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15	争取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2000 亩、补充耕地 500 亩，全力保障项目用地需求。	宗 杨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各乡镇
16	加快推进启德精密机械、威盛家具二期、福锦纺织等项目开建，南卫医疗、新涛光电二期等项目竣工，华茂机械、聚杰微纤、友良轮毂等项目投产。	吕海波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发改委、县招商服务中心等 有关单位
17	启动实施产业链“链长制”、产业集群“群长制”，深化行业龙头骨干企业、重点税源企业培育行动，高水平建设小微产业园，力争产值超亿元企业达 55 户、税收超千万元企业达 25 户，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30 户以上。	吕海波	县科技经信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有关单位
18	排定拟上市挂牌梯队企业 7 户，加快万方织染、博盈机电、帛翔电子、柏维力生物、托新精密等重点企业上市步伐。	张 军	县财政局(县金融监 管局)	县科技经信局、郎溪经济开发区
19	支持外贸企业拓市场、转方式、创品牌，确保进出口总额增长 5%。	姚来顺	县商务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20	实施创新性企业龙头、科技型“小巨人”企业培育工程，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技术型人才培养，深化产学研合作，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超45户，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15%、20%。	张 军 吕海波	县科技经信局 县发改委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有关单位
21	深入推进“互联网+”行动，促进大数据、5G、区块链、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支持企业“零地技改”“机器换人”，力争技改投资增长10%以上，推进鸿泰钢铁、南方水泥等技改项目投产。严格落实工业企业绩效评价办法，在价格、用地、排污、信贷等方面实行正向激励、反向倒逼的差别化要素政策。	吕海波	县科技经信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有关单位
22	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确保各项纾困政策直达基层、直接惠及市场主体。	张 军	县财政局 县数据资源局	县发改委、县税务局等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23	严格落实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协同推进减污降碳。	张 军 吕海波 姚来顺	县发改委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24	支持绿色技术创新、绿色化改造，建设绿色工厂，打造绿色产品，发展绿色智造，创建绿色园区。	吕海波	县科技经信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有关单位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25	进一步完善开发区体制机制，促进“一区四园一港”深度融合，激发发展活力，全力争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围绕项目充实、设施夯实、产业填实，推进绿色智能制造等主导产业建链补链强链，加速形成产业集群和产业板块。力争主要指标增速居全省及长三角地区开发区前列。	吕海波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科技经信局	县直有关单位
26	开展“标准地”“亩均论英雄”改革，不断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清理盘活闲置低效用地 1500 亩。	吕海波 宗 杨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县直有关单位、有关乡镇
27	实施基础设施补短板、强弱项、提功能三年行动计划，建成歌场北路等道路 5 条，争取启动开发区东向直通扬绩高速公路建设，动工建设 110 千伏新和输变电工程，推进园区 10 千伏配电网覆盖。	吕海波 宗 杨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交运局 县供电公司	县直有关单位
三、突出“现代化”，统筹建设城乡融合新高地				
28	谋深谋实城东新区建设用地规划布局和配套功能设施完善，引领城市品质提升。	宗 杨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县住建局	县直有关单位、建平镇
29	推进水韵郎川、市民文化艺术中心及郎溪（国际）大酒店装修工程主体完工。	宗 杨	县住建局 县国投公司	县重点工程建设中心
30	确保国家园林县城首创首成。		县住建局 建平镇	县直有关单位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31	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老城区改造，推进核心地块开发、老城区道路改造和 5 个老旧小区改造。启动 3 个农贸市场建设，改建 1 个农贸市场。	张 军 宗 杨	县住建局 县国投公司 建平镇	县商务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32	于细小处、细微处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推行保洁市场化运作，力争建筑垃圾分拣中心建成，打好违法建设管控、市容市貌整治、背街小巷改造、交通秩序整治、劣质水体治理等城市脏乱差“歼灭战”。	张 军 崔鸿斌 宗 杨	县城管执法局 县住建局 建平镇	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生态环境分局
33	开展“物业管理提升年”活动，推动综合执法进小区，消除小区物业管理“最后一公里”问题。	宗 杨	县住建局	县城管执法局、建平镇
34	持续推进建筑业、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	宗 杨	县住建局	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35	力争跻身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促进全域文明创建再上台阶。	张 军 崔鸿斌	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 县公安局 县城管执法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36	坚持“以产促城、以城兴产”，大力推进“一地六县”专精特新展示中心、开发区锦绣湖产城融合等项目建设。	吕海波	县科技经信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有关单位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37	依托定埠港，发展壮大第三方、第四方工业物流。	张 军 姚来顺	县国投公司 县商务局	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38	加快推进商贸物流、现代金融、研发设计等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培育数字经济、楼宇经济、夜间经济、网红经济等新业态，提速建设大岩路商业综合体，打造苗木、花卉等专业市场。	张 军 姚来顺	县商务局 县国投公司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林业局）、县科技经信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等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39	大力发展电子商务等适宜农村发展的现代服务业，启动电商产业园建设，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着力培育壮大电商经营主体，确保农村电商交易额增长 20%以上。	姚来顺 王 勇	县商务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40	把乡村建设摆在农村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统筹做好村庄规划建设，科学布局宜居宜业的乡村空间，让乡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留得住乡愁。继续开展“三大革命”“三大行动”，全面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创建成果。进一步深化生态美超市建设。力争高标准完成 2 个省级中心村、5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和 50 个重点自然村整治工作，启动 3 个省级中心村建设，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美丽乡村示范点。	王 勇	县农业农村局	县生态环境分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林业局）等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41	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确保农村饮水安全。	张 峰	县水利局 县住建局	县直有关单位、有关乡镇
42	加大财政资金扶持力度，调整优化城乡公交客运运营机制，更好地满足群众公共交通需求；完成 22.6 公里美丽公路建设，启动到村“双车道”公路建设，建立美丽公路管护机制，加强路域环境整治。	宗 杨	县交运局	县财政局、县国投公司、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林业局）、各乡镇
43	持续加强农网建设，建改配变 36 台、10 千伏线路 30 公里、低压线路 94 公里。	吕海波	县供电公司	各乡镇
四、践行“两山”理念，加快打造乡村振兴郎溪样板				
44	严格执行“三线一单”生态空间管制制度，层层落实保护责任，确保创成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抓好上级环保督察反馈和“1+N”突出问题全面整改、清仓见底，纵深推进“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坚决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 PM2.5、空气优良天数比例持续优化，新老郎川河、南漪湖等重点流域及内河水体生态环境切实改善，土壤环境监测制度全面建立。	姚来顺	县生态环境分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45	强化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	宗 杨 张 峰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县水利局	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46	确保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开发区东西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建成使用，探索实施乡村污水处理设施社会化管护。	姚来顺 宗 杨	县生态环境分局 县住建局 郎溪经济开发区	各乡镇
47	扎实开展河（湖）长制“清江清河清湖”专项行动，加快整治河湖乱占、乱建、乱堆、乱采等问题。	张 峰	县水利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开发区
48	全力推进全国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创建，以“五绿”为抓手提升城乡绿化融合发展。	宗 杨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49	坚持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狠抓粮食安全，全面促进茶、花卉苗木、果蔬等特色产业化龙头企业，健全生产、加工、仓储、物流产业链，争取农产品加工产值增长 10% 以上。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培育，发展市级以上家庭农场 20 家、专业合作社 4 家、产业化联合体 2 家。	王 勇	县农业农村局	县发改委、县科技经信局、县商务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林业局）等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50	推动现代农业和乡村旅游业相结合，抓好皖南光明蓝莓小镇等项目建设，推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王 勇	县农业农村局 县文旅局	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51	积极推进“能人工程”培育计划，力争培育产业发展带头人30人、新型职业农民100人。	王 勇	县农业农村局	县人社局、各乡镇
5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构建县乡村监管网络，打造安全放心的“金字招牌”。新增“三品一标”5个、农业品牌1个，创建长三角农产品供应示范基地2个。	姚来顺 王 勇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各乡镇
53	围绕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目标，以“一城两山三湖”为重点，加快“旅游+”产业培育，努力打造生态绿色康养旅游基地。力争新和旅游度假区尽早创成省级旅游度假区。实施“石佛山-天子湖”景区品质提升工程。争取创成省级特色旅游名镇1个、省级特色旅游名村2个、省级休闲旅游示范点2个以上、3A级景区2个。	王 勇	县文旅局	县直有关单位、有关乡镇
54	全面实施“五大振兴工程”，推动脱贫攻坚工作体系由解决绝对贫困问题向解决相对贫困问题平稳转型，奋力打造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郎溪样板。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巩固住、拓展好脱贫攻坚成果。	王 勇	县农业农村局 县扶贫局	县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55	加强扶贫资金项目管理，推动扶贫产业持续发展壮大。	张 军 王 勇	县财政局 县扶贫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56	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建立健全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大力帮扶农村低收入人口发展增收和生活改善，促进全县农民创造更加富裕富足的美好生活。	王 勇	县扶贫局	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等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五、激活“强引擎”，持续增强改革开放新动力				
57	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统筹政务数据资源和社会数据资源，推进数字郎溪建设。	张 军	县数据资源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58	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宗 杨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林业局)	各乡镇
59	持续深化权责清单制度体系建设和乡镇机构改革。	张 军	县委编办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60	推深做实财税金融、社会治理、供销合作、教育科技、人才体制等领域改革。	张 军 崔鸿斌 王 勇 姜圣林	县委组织部 县财政局(县金融监 管局) 县公安局 县供销社 县教体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61	实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城区警务体制改革、社区网格化管理改革。	崔鸿斌	县公安局 县司法局	各乡镇
62	深化国有平台公司改革，优化整合国有资源，促进企业升级，激发更大的促进发展动能。	张 军	县国投公司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财政局
63	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三变”改革成果运用，力争村集体经济年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强村达 20 个、10 万元以上优村占比突破 90%。	王 勇	县委组织部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64	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一网通办”“掌上好办”、7×24 小时不打烊“随时办”，全面建立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让“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成为常态，不断满足企业和群众个性化、多元化办事需求。持续推进“四送一服”双千工程，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联系机制，完善企业反映问题分级调度和“直通车”工作机制，积极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张 军	县数据资源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65	深化“证照分离”、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等一系列商事制度改革，营造更加公开透明便利的准入环境。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步提升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姚来顺	县市场监管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66	优化招商体制机制，突出绿色环保、投资强度、科技含量、亩均效益等指标挑商选资，加快编制产业地图和招商图谱，构建政府、企业、中介、商协会协同招商工作格局，在努力引进上市公司、进口替代企业、解决“卡脖子”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单打冠军”和“小巨人”企业上下功夫，高端承接沪苏浙产业转移，推进主导产业做优做大做强。确保新引进投资 5 亿元以上项目 10 个、10 亿元以上项目 3 个。	吕海波	县招商服务中心 郎溪经济开发区	县直各单位、各乡镇
67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启动 G50“四改八”扩建（含郎溪南出口改造），确保 G318 十字段改扩建、沪皖大道等项目竣工验收。	宗 杨	县交运局	县直有关单位、十字镇、涛城镇
68	加快筹建钟桥水库，力争早日开工。启动建设老郎川河左岸堤防治理工程、钟桥河右岸防洪治理工程，加快港口湾水库灌区工程建设。	张 峰	县水利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林业局）、县发改委、县国投公司等县直有关单位，有关乡镇
六、致力“民生事”，着力培育和谐幸福新典范				
69	持续支持郎溪中学“四名”建设，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加快建设第三中学，争取郎川幼儿园秋季招生、实验初中综合楼建成使用。科学规划建设公办、民办幼儿园，满足学前教育需求。加强智慧学校建设。加快发展职业教育，支持发展民办教育。以“八大品牌赛事”为抓手，组织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活动。	姜圣林	县教体局	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国投公司、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70	推进实施好义务教育教师“三权”统一改革试点。	姜圣林	县教体局	各乡镇
71	慎终如始地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强化对重点人群、重点场所、重点环节防控，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姜圣林	县卫健委	县疫情防控指挥部成员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72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力争县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投入使用，启动县医院二期和县中医院肿瘤中心、医养结合及中医治未病中心建设。开展国家级卫生县城创建。	姜圣林	县卫健委	县重点工程建设中心、县财政局、县国投公司、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73	实施文化品牌提升工程，加快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进特色文化名村创建。	王 勇	县文旅局	各乡镇
74	扎实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普及、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市民文明行为规范工程。	张 军 崔鸿斌 姜圣林	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 县公安局 县教体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75	打造“十星清洁户”“两香家庭”及“三美银行”“最美庭院”“星香美”三创工作品牌。	王 勇 姜圣林	县农业农村局 县妇联	各乡镇
76	持续推进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深度融合，构建全媒体传播格局。	姜圣林	县融媒体中心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77	加快建设革命烈士陵园修葺工程。加强双拥工作，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制机制，高标准创成 7 个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和省级双拥模范县。	崔鸿斌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有关乡镇
78	高质量完成民生工程。	张 军	县财政局	县民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
79	完善就业服务体系，重点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	张 军	县人社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80	健全社会救助制度，加大对困难群众精准帮扶力度。加快智慧养老服务体系 and 残疾人康复救助体系建设。加快公益性公墓建设。深入实施惠民殡葬政策。	张 峰	县民政局 县残联	各乡镇
81	完善医疗保障制度，大力推行跨省异地就医即时结报。	姜圣林	县医保局	各乡镇
82	持续做好老年、妇幼健康工作。	姜圣林	县卫健委 县妇联	各乡镇
83	深化平安郎溪建设，强力推进“党建+三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严密防范和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开展枫桥式派出所创建，启动县看守所和拘留所建设。	崔鸿斌	县公安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84	深入实施司法所建设提升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加强社区矫正管理。启动“八五”普法。	崔鸿斌	县司法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
85	落实开门接访、带案下访制度，推动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最多跑一地”。	崔鸿斌	县信访局	各乡镇
86	完成村和社区“两委”换届工作。	张 峰	县委组织部 县民政局	各乡镇
87	高质量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进一步夯实统计基层基础，提升统计数据质量。	张 军	县统计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88	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提升应急救援和综合防灾减灾能力。深入开展“1+10+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启动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张 军	县应急局	县直各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89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以争创省食品安全示范县为抓手，实施“1+4”行动抓好食品安全监管，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姚来顺	县市场监管局	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郎溪经济开发区
90	继续加强国防教育、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工作，支持总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残联、文联、科协、红十字会等人民团体开展工作，做好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审计、气象、供销、档案、老龄、老干部、机关事务和关心下一代等各项工作。	县政府有关负责同志	县直有关部门	

序号	主要目标与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主要责任单位	协同责任单位
旗帜鲜明讲政治、依法行政守规矩、提升效能强服务、清正廉洁作表率				
91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政府部门履职全过程，严格党内政治生活，确保上级和县委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抓好省委巡视“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县政府全体负责同志	县直各单位 各乡镇 郎溪经济开发区	
92	始终把法治理念融入政府工作全过程，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严格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高质量办好建议提案。主动接受监察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各方监督，让权力运行更阳光更透明。			
93	全面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多做有利长远的工作、多打增强后劲的基础、多办群众急盼的实事。深化学习型政府建设，适应新时代，贯彻新理念，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强化创先争优意识，营造比学赶超氛围，点燃干事创业激情，全力做到“工作争上游，作风创一流”。			
94	。从严从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高标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强化政府过紧日子、群众过好日子措施，管住用好财政资金。加强重点领域全程管控和审计监督，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问题，让干部更清正、政府更清廉、政治更清明。			

郎溪县人民政府

关于县政府负责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

郎政秘〔2021〕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县政府实行县长负责制，副县长协助县长工作。

经研究，县长、副县长、县政府党组成员分工如下：

县长肖阳 领导县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方面工作。

主管县审计局。

常务副县长张军 负责县政府常务工作。负责政务公开、政府督办、目标管理考核、外事，负责财政、国资、统计、税务、发展和改革、粮食、重点项目、移民安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城管执法、城市文明创建、数据资源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政务服务（“马上办”）、应急管理（含地质灾害防治、水旱灾害防治、森林防火、民政救灾）、机关

事务管理等方面工作。负责金融、保险工作。

分管县政府办（外事办）、财政局（国资委、地方金融监管局）、国投公司、统计局、税务局、发改委（粮食储备局）、人社局、城管执法局、数据资源管理局（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政务服务管理局、“马上办”）、应急管理局、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分管人行、银监办、农行、建行、工行、中行、农发行、农商行、邮政储蓄银行、新华村镇银行、徽商银行、华安证券公司、人保财险公司、人寿保险公司、国元保险公司。

协助县长分管县审计局。

联系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县人武部，联系县委宣传部（文明办）、消防救援大队、统战工作（民族宗教事务局、台办、侨办）。

党组成员吕海波 负责开发区、科技（地震）、工业经济和

信息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招商引资、供电、邮政、通信等方面工作。

分管郎溪经济开发区（郎溪皖苏产业合作园区）管委会、科技经信局（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招商合作服务中心、供电公司、邮政公司、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安广公司。

联系县工商联、总工会、科协。

副县长崔鸿斌 负责县公安局全面工作，负责司法、政府法制、信访、退役军人事务等方面工作。协助负责城管执法、城市文明创建等工作。

分管县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协管县城管执法局。

联系县法院、检察院，联系武警。

副县长姚来顺 负责商务、生态环境保护、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铁路建设等方面工作。负责“一地六县”专班工作。协助负责发展和改革、粮食、重点项目、移民安置工作。

分管县商务局、生态环境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铁路建设管理服务中心、石

油公司。协管县发改委（粮食储备局）。

联系白茅岭农场。

副县长王勇 负责扶贫开发和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美丽乡村建设、文化和旅游（新闻出版）、残联、烟草、供销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扶贫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广电新闻出版局）、残联、烟草专卖局、供销社。

副县长姜圣林 负责教育体育、卫生健康（含县医院、中医院）、老龄、医疗保障、妇女儿童、广播电视、新华书店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教体局、卫健委（中医药管理局，含县医院、中医院）、医疗保障局、妇儿工委、融媒体中心（广播电视台）、新华书店。

联系县妇联、文联、团县委、红十字会、关工委。

副县长宗杨 负责交通运输、公路、海事、自然资源管理、城乡规划、林业、住房城乡建设、人民防空、房地产管理、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住房公积金等方面工作。负责新和旅游度假区工作。

分管县交运局、地方海事处、自然资源规划局（林业局）、住建

局(人防办)、房地产业管理服务中心、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住房公积金管理部、新和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联系十字铺茶场。

党组成员张峰 负责水利、民政、气象等方面工作。协助负责水旱灾害防治工作。

分管县水利局、民政局、气象局。

党组成员姚辉 负责县政府办全面工作。协助常务副县长负责政务公开、政府督办、目标管理考核、外事等工作。

郎溪县人民政府

2021年1月12日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

郎政办秘〔2020〕193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郎溪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业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

目 录

1 总 则	2.1.1 县电力应急指 挥部成员单位及工作职责
1.1 编制目的	2.1.2 县电力应急指 挥部办公室
1.2 编制依据	2.2 乡镇级组织指挥 机构
1.3 适用范围	2.3 现场指挥机构
1.4 工作原则	2.4 电力企业
1.5 事件分级	2.5 重要电力用户
2 组织体系及职责	
2.1 县级组织指挥机 构	

- 2.6 专家组
- 2.7 联络员
- 3 预防、监测与预警
 - 3.1 预防、监测
 - 3.2 预警
 - 3.2.1 预警分级
 - 3.2.2 预警信息发布
 - 3.2.3 预警行动
 - 3.2.4 预警解除
 - 3.3 信息报告
- 4 应急响应
 - 4.1 响应分级
 - 4.2 响应措施
 - 4.3 县级层面应对
 - 4.4 响应终止
- 5 后期处置
 - 5.1 处置评估
 - 5.2 事件调查
 - 5.3 善后处置
 - 5.4 恢复重建
- 6 保障措施
 - 6.1 队伍保障
 - 6.2 装备物资保障
 - 6.3 通信、交通运输保障
 - 6.4 技术保障
 - 6.5 应急电源保障
 - 6.6 医疗卫生保障
 - 6.7 资金保障
- 7 附 则
 - 7.1 预案管理
 - 7.1.1 预案体系
 - 7.1.2 预案宣传
 - 7.1.3 预案培训
 - 7.1.4 预案演练
 - 7.2 名词术语
 - 7.3 预案解释
 - 7.4 预案实施时间
- 8 附 件
 - 1.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
 - 2. 郎溪县电力应急指挥部、县电力应急办及相应工作组的组成和职责
 - 3.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危害程度分析

1 总 则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机制，提高防范和应对突发大面积停电事件的能力和效率，科学、高效、稳妥、有序地处置大面积停电事件，最大程度减少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电网调度管理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家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安徽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安徽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宣城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郎溪县行政区域内发生的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

工作，用于规范和指导各乡镇政府、有关部门和各有关单位协调联动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

大面积停电事件是指由于自然灾害、电力安全事故和外力破坏等原因造成区域性电网、县级电网或城区电网大量减供负荷，对城市安全、社会稳定及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造成影响和威胁的停电事件。

1.4 工作原则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坚持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属地为主、分工负责，保障民生、维护安全，全员参与、科学应对的原则。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各乡镇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应立即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处置工作。

1.5 事件分级

按照事件严重性和受影响程度，大面积停电事件分为特别重大(I级)、重大(II级)、较大(III级)和一般(IV级)四级。分级标准见附件 1。

2 组织体系与职责

2.1 县级组织指挥机构

根据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需要，县政府成立大面积

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县电力应急指挥部),负责组织、协调和指挥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县电力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由县政府分管领导担任,副总指挥由县政府办副主任及县科技经信局、县发改委(县粮储局)、县供电公司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单位由县科技经信局等有关部门、事发地乡镇(开发区)及县供电公司等单位(详见2.1.1)组成。

县电力应急指挥部设立电力恢复组、新闻宣传组、综合保障组、社会稳定组四个工作组。工作组组成及工作职责见附件2。

建立县级调度指挥系统,统一领导、组织和指挥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县电力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根据本预案,制定全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开展相关工作。

2.1.1 县电力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及工作职责

1. 县科技经信局:履行县指挥部办公室职责。负责组织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以及演练工作;负责协调工业企业生产应急救援物资。负责组织协调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通信保障和

通信抢险救援工作。负责提供震情速报和地震实时监测、地震趋势会商分析等信息。

2. 县应急管理局:协调相关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3. 县委宣传部(网信办):负责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工作。负责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媒体播发相关新闻,及时通报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收集分析国内外舆情和社会公众动态,加强媒体和互联网沟通服务,正确引导舆论;指导有关部门、单位及时发布信息,回应社会关切,确保信息发布的一致性和权威性。负责协调处置网上负面舆情,及时清理网上相关的虚假有害信息。

4. 县发改委(县粮储局):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建设项目;组织协调粮食、食用油等相关应急物资的生产、储备、调拨和供应;必要时,采取价格应急干预措施。

5. 县教体局:负责组织事发地学校、托幼机构做好校园安全保卫工作,维护教育秩序。

6. 县公安局：负责协助县指挥部做好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停电地区治安维护和交通疏导，视情采取隔离警戒和交通管制等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疏散和救助遇险人员，保障应急救援车辆和人员优先通行。加强对停电地区重点单位的安全保卫；做好转移人员安置点、救灾物资存放点等重点地区治安管控；依法监控公共信息网络；加强巡逻防范，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7. 县民政局：指导事发地民政部门及时将因大面积停电事件遭受重大损失的、符合临时救助或最低生活保障条件的困难群众，按规定程序纳入保障范围。

8. 县财政局（县国资委）：负责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工作所需经费的统筹协调和安排。负责组织协调大面积停电事件衍生的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协助、支持有关单位防范、处置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金融机构金融风险问题。

9. 县人社局：负责应急救援人员伤亡相关政策落实工作。

10.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负责做好威胁电力设施的地质灾害灾情风险评估，并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协助做好因突发性地质灾害造成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应急救援；为灾后恢复重建提供用地支持；负责测绘地理信息应急保障；负责做好森林火险预警及风险评估工作；负责向电力部门提供实时或准时火情信息；协助做好因森林火灾造成大面积停电事件的相关处置工作；协调电力抢修中林木砍伐工作。

11. 县生态环境分局：负责对重大污染源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做好应急水源水质监测、保护及环境污染事件防范处置等工作。

12. 县住建局：恢复供电时负责协调维持和恢复城市正常供水、供气、供热、城市道路照明、排水等公用设施运行，保障民生基本生活需要。

13. 县交运局：负责组织协调运力，保障应急处置所需发电燃料、抢险救援物资、必需生活资料、抢险救灾人员的运输工作；负责城市交通运营安全，做好地面公交接驳相关工作，确保滞留旅客有序疏散。

14. 县水利局: 负责及时提供大面积停电事件事发区域水文监测、预报、预警设施等相关信息; 做好因台风、暴雨、洪水等自然灾害造成的大面积停电事件的相关处置工作, 确保水利工程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5. 县商务局: 负责全县救灾应急物资协议储备中的肉类(猪肉)等生活必需品的协议储备和协调管理工作, 同时加强成品油市场供应工作。

16. 县文旅局: 负责及时启用应急广播电视输出和传输应急保障措施, 确保广播信号正常传输; 配合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情况下的广播电视等设施正常运行, 协助做好停电事件信息发布和舆情应对工作。

17. 县卫健委: 负责组织协调医疗卫生资源开展卫生应急救援工作; 负责协调停电地区医院自备电源应急启动并采取临时应急措施, 组织大面积停电期间的应急医疗救治工作, 协调开展次生衍生灾害的医疗救治工作。

18. 县市场监管局: 负责电梯等特种设备的应急处置、检测检验、预防次生事故发生; 负责重

要生活必需品等商品的市场监管和调控。

19. 县数据资源局: 负责数据中心政务数据安全保障工作。

20. 县铁路建管中心: 负责铁路运输、相关火车站站段及火车站配套服务设施的应急管理协调工作。

21. 县气象局: 负责适时提供威胁电网安全的气象条件监测和预报, 及时发布灾害性天气预报和预警; 负责对事件现场及周边地区的气象监测, 提供必要的气象信息服务。

22. 县人武部: 参与抢险救援及城市警备等任务。

23. 县武警中队: 参与抢险救援及城市警备等任务。

24. 县消防大队: 负责因大面积停电造成的火灾和事故应急救援任务, 同时做好相关信息收集整理上报工作; 保障群众生活和重点企业生产用水的运水工作; 协助做好各类突发灾情处置工作。

25. 事发地各乡镇(开发区): 负责及时向县电力应急指挥部上报大面积停电事件信息; 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26. 县供电公司: 制修订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 负责做好所辖主网和供电区域的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应对处置工作; 负责初步分析大面积停电事件的状态等级, 并在第一时间报告; 下达调度指令, 指挥电网事故处理; 组织电力抢险队伍, 尽快恢复电网正常供电, 提供必要的应急电源支援。

27. 县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 负责建立健全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通信保障体系, 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通信保障和通信抢险救援工作。

2.1.2 县电力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县电力应急办”, 设在县科技经信局, 办公场地在县供电公司), 负责县电力应急指挥部日常工作。办公室成员单位由县委宣传部(县网信办)、县发改委(县粮储局)、县科技经信局、县公安局、县应急局、县供电公司组成。办公室主任由科技经信局主要负责人担任, 副主任由县委宣传部(县网信办)、县应急管理

局、县公安局、县供电公司分管负责人兼任。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县电力应急指挥部的工作部署和要求, 负责大面积停电时间以及工作的协调, 办理县电力应急指挥部的相关事宜;

(2) 具体负责县大面积停电时间应急预案的编制、演练、评估、修订;

(3) 负责收集分析工作信息, 及时上报重要信息, 向县电力应急指挥部提出应急处置建议。

2.2 各乡镇(开发区)组织指挥机构

各乡镇(开发区)政府负责指挥、协调本行政区域内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并结合本地实际, 参照县级组织指挥机构, 明确相应组织指挥机构, 加强调度指挥系统建设, 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各乡镇(开发区)政府应将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及指挥机构设置情况, 报上级电力应急指挥机构备案, 并做好具体衔接工作。

发生跨行政区域的大面积停电事件时, 有关乡镇政府应根据需要报请县电力应急指挥部同

意，启动跨区域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合作机制。

2.3 现场指挥机构

县电力应急指挥机构根据需要成立现场指挥部，负责现场组织指挥工作。参与现场处置的有关单位和人员应服从现场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现场指挥机构职责：负责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现场组织指挥工作，协调各成员单位按响应措施开展电网恢复、保障民生、维护稳定、舆情处置等工作，向各级应急指挥部汇报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2.4 电力企业

电力企业(包括电网企业、发电企业等，下同)建立健全应急指挥机构，在政府组织指挥机构领导下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电网调度工作按照《电网调度管理条例》及相关规程执行。

2.5 重要电力用户

对维护基本公共秩序、保障人身安全和避免重大经济损失具有重要意义的政府机关、医疗、交通、广播电视、供水、供气、供热、加油(气)站、排水泵站、污水处理等相关企事业单位，应根据本预案和国家有关规定合理

配置供电电源和自备应急源，完善非电保安等保障措施，并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相关设施处于完好可用状态。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负责本单位事故抢险和应急处置工作，根据情况，协助或请求支援。

2.6 专家组

县电力应急指挥机构根据需要成立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专家组，成员由电力、气象、地质、水文等领域相关专家组成，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提供技术咨询和建议，并根据需要参与相关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2.7 联络员

县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应确定1名联络员，具体负责信息沟通、业务协调、指令传达等工作，联络员变更要及时告知县电力应急办。

3 预防、监测与预警

3.1 预防、监测

坚持“预防为主、预防与应急处置相结合”的原则，将大面积停电事件预防工作贯穿电网规划、建设、运维等各个环节，统筹考虑和综合运用政府、企业及社会各方面的力量，预防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

消除大面积停电事件带来的危害及其负面影响。大面积停电事件危害程度分析见附件 3。

电力企业要结合实际加强对重要电力设施设备运行、所管辖的水电站大坝运行等情况的监测，建立与气象、水利、自然资源规划、公安、应急管理、交运、发改、科技经信等部门的信息共享机制，及时分析各类情况对电力运行可能造成的影响，预估可能影响范围和程度。

气象、水利、自然资源规划、公安、交运等部门应将涉及电网安全的相关数据纳入日常监测范围，划分自然灾害易发区，加强预报预测和信息共享协同处置，提高灾害预测和突发事件预警处置能力。

各乡镇政府应加强对道路、桥梁、市政等建设工地的监管，依法加强电力设施保护工作，杜绝因外力破坏导致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发生。

3.2 预警

3.2.1 预警分级

电网大面积停电风险预警分为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预警四种，分别对应全县大面积停电

事件分级标准中的特别重大(I级)、重大(II级)、较大(III级)和一般(IV级)四级。

各有关部门、电力企业及重要电力用户接警后应立即启动相应等级的应急准备工作，落实各项预警控制措施。期间，大面积停电预警级别调整按照“谁发布，谁调整”的原则处理。

3.2.2 预警信息发布

(1)电力企业研判可能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要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县电力管理部门，提出预警信息发布建议，并视情通知重要电力用户。

(2)电力行业管理部门应会同电力部门及时组织研判，必要时报请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向社会公众发布预警，并通报相关部门和单位。可能发生重大以上大面积停电事件时，电力行业管理部门应及时组织有关电力企业和专家进行会商，报请县政府批准后发布预警，必要时通报当地驻军和可能受影响的相邻县政府。

(3)预警信息主要通过政府网站和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气象部门)予以发布，以及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手机短信、微博、博客、微信公

众号、网上社区、电子显示屏、有线广播、宣传车等通信手段和传播媒介进行发布。

3.2.3 预警行动

预警信息发布后，电力企业要加强设备巡查检修和运行监测，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态发展；组织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动员后备人员做好参加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准备，并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所需物资、装备和设备等应急保障准备工作。重要电力用户做好自备应急电源启用准备。受影响区域乡镇政府立即启动应急联动机制，按照预警通知要求，迅速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维持公共秩序、供水供气供热、商品供应、交通物流等方面的应急准备。宣传部门应加强相关舆情监测，主动回应社会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澄清谣言传言，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3.2.4 预警解除

根据事态发展，经研判不会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按照“谁发布、谁解除”的原则，由发布单位负责宣布解除预警，适时终止相关措施。

3.3 信息报告

(1)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相关电力企业应立即向县电力行业管理部门报告，并通知重要电力用户。

(2)电力行业管理部门接到大面积停电事件信息报告或者监测到相关信息后，应当立即会同电力部门进行核实，对大面积停电事件的性质和类别作出初步认定，按照国家规定的时限、程序和要求向上级电力管理部门和同级人民政府报告，并通报同级其他相关部门和单位。各乡镇政府及其电力管理部门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逐级上报，必要时可越级上报。各有关单位要按照有关规定逐级上报。

(3)对初判为重大以上的大面积停电事件，县政府立即按程序向市政府报告。

4 应急响应

4.1 响应分级

根据大面积停电事件的严重程度和发展态势，将应急响应分为Ⅰ级、Ⅱ级、Ⅲ级和Ⅳ级四个等级，分别对应全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中的特别重大(Ⅰ级)、重大(Ⅱ级)、较大(Ⅲ级)和一般(Ⅳ级)四级。期间，大面

积停电应急响应级别调整按照“谁发布，谁调整”的原则处理。

(1) I 级应急响应。

发生或初判发生特别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由县电力应急指挥部决定启动 I 级应急响应。第一时间组织指挥部成员单位和有关应急专家召开联席会议，分析研判当前形势，会商评估发展趋势，就有关重大问题作出决策部署，发布应急响应命令，组成现场工作组，并由其负责组织开展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同时迅速向市政府、市经信局、市供电公司等部门汇报情况，视情况发展提出支援请求。必要时，在宣城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的统一领导、组织和指挥下开展应对工作。

(2) II 级应急响应。

发生或初判发生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由县电力应急指挥部决定启动 II 级应急响应。第一时间组织指挥部成员单位和有关应急专家召开联席会议，分析研判当前形势，会商评估发展趋势，就有关重大问题作出决策部署，发布应急响应命令，组成现场工作组，并由其负责组织开展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同时，迅速向市

政府、市经信局、市供电公司等部门汇报情况。

(3) III 级和 IV 级应急响应。

初判发生较大、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由事发地人民政府电力应急指挥部分别启动 III 级和 IV 级应急响应，分析研判当前形势，就有关重大问题作出决策部署，发布应急响应命令，组成现场工作组负责组织开展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县电力应急指挥部派人赶赴现场协助指挥、处置。

对于尚未达到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标准，但对社会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停电事件，乡镇人民政府可结合实际情况启动应急响应。

应急响应启动后，可视事件造成损失情况及其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响应级别，避免响应不足或响应过度。

4.2 响应措施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相关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要立即实施先期处置，全力控制事件发展态势，尽量减少损失。各有关地方、部门和单位根据工作需要，按照各自其职，相互配合、协调联动，组织采取以下措施：

(1) 抢修电网并恢复运行。电力调度机构合理安排运行方式，控制停电范围；尽快恢复重要输变电设备、电力主干网架运行。在条件具备时，优先恢复重要电力用户、重点区域的电力供应。电网企业迅速组织力量抢修受损电网设备设施，根据应急指挥机构要求，向重要电力用户及重要设施提供必要的电力支援。发电企业保障设备安全，抢修受损设备，做好发电机组并网运行准备，严格按照电力调度指令恢复运行。

(2) 防范次生衍生事故。重要电力用户应及时启动相应等级停电事件应急处置方案，按照有关技术要求迅速启动自备应急电源，加强重大危险源、重要目标、重大关键基础设施隐患排查与监测预警，及时采取防范措施，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

(3) 保障居民基本生活。供水企业应及时启用应急供水措施，保障居民用水需求。供热供气等部门应采用多种方式，保障燃气供应和采暖期内居民生活热力供应。县发改、科技经信、交运、商务等部门要组织生活必需品的应急生产、调配和运输，保障停

电期间居民基本生活。卫生部门要保证停电期间医疗救护和门诊治疗。

(4) 维护社会稳定。加强涉及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的重点单位安全保卫工作，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加强对停电区域内繁华街区、大型居民区、大型商场、学校、医院、金融机构、车站及其他重要生产经营场所等重点地区、重点部位、人员密集场所的治安巡逻、消防救援，及时疏散人员，解救被困人员，防范治安事件。加强交通疏导，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尽快恢复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严厉打击造谣惑众、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等各种违法行为。

(5) 加强信息发布。新闻宣传部门按照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客观统一的原则，加强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各级应急指挥部主动向社会发布停电相关信息和应对工作情况，提示相关注意事项和安保措施。加强舆情收集分析，回应社会关切，澄清不实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稳定公众情绪。

(6) 组织事态评估。各级应急指挥部应及时组织对大面积停电

事件影响范围、影响程度、发展趋势及恢复进度进行评估，为进一步做好应对工作提供依据。

4.3 县级层面应对

初判发生一般或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时，县电力应急指挥部委托事发地乡镇政府开展以下工作：

(1) 牵头组织电力主管部门和相关电力企业迅速开展电力抢修恢复等工作，指导督促有关部门做好应对工作；

(2) 视情向县电力应急办申请派出工作组赴现场指导协调事件应对等工作；

(3) 视情向县电力应急办提出跨区支援或跨区协调申请；

(4) 指导做好舆情信息收集、分析和应对工作。

初判发生重大或特别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时，县电力应急指挥部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 对事发地政府提出事件处置要求，指令县有关部门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2) 按程序向县政府和市政府、市经信局等报告，对可能或者已经引发其他突发事件的，通报县相关领域应急救援指挥机构；

(3) 发布应急响应命令；

(4) 了解事件基本情况、造成的损失和影响、应对进展及当地需求等，根据地方和市级电力企业请求，协调有关方面派出应急队伍、调运应急物资和装备、安排专家和技术人员等，为应对工作提供支援和技术支持；

(5) 派出现场工作组赶赴现场，组织指导事件应对工作；

(6) 传达贯彻市委市政府领导、县委县政府领导指示批示精神，督促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和相关电力企业贯彻落实；

(7) 统一组织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协调指导大面积停电事件宣传报道工作；

(8) 对跨行政区域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进行协调；

(9) 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评估总结报县政府。

4.4 响应终止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由启动响应的县政府电力应急指挥部终止应急响应：

(1) 电网主干网架基本恢复正常，电网运行参数保持在稳定限额之内，主要发电厂机组运行稳定；

(2) 减供负荷恢复 80% 以上，受停电影响的重点地区、重要城

区负荷恢复 90%以上;

(3) 造成大面积停电事件的隐患基本消除;

(4) 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重特大次生衍生事故基本处置完成。

5 后期处置

5.1 处置评估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响应终止后, 履行统一领导职责的县电力主管部门要及时组织对事件处置工作进行评估, 总结经验教训, 分析查找问题, 提出改进措施, 形成处置评估报告。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重大及以上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评估由县电力应急指挥部组织开展, 相关处置评估报告要及时上报县人民政府。

5.2 事件调查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 根据有关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 本着客观、公正、透明的原则, 查明事件原因、性质、影响范围、经济损失等情况, 提出防范、整改措施和处理处置建议。

5.3 善后处置

事发地政府要及时组织制订善后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保险机构要及时开展相关理赔工作,

尽快消除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影响。

5.4 恢复重建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响应终止后, 需对电网网架结构和设备设施进行修复或重建的, 由县政府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组织编制恢复重建规划。相关电力企业和受影响区域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根据规划做好受损电力系统恢复重建工作。

各乡镇政府及有关部门对电力灾后重建工作应给予大力支持, 积极筹措资金, 争取政策、资金等方面的支持。

6 保障措施

6.1 队伍保障

电力企业应建立健全电力抢修应急专业队伍, 加强设备维护和应急抢修技能方面的人员培训,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各乡镇政府根据需要组织动员供水、供热、供气、通讯、交运、市政等专业应急队伍和志愿者等参与大面积停电事件及其次生衍生灾害处置工作。武警部队、公安、消防等做好应急力量支援保障。

6.2 装备物资保障

电力企业应储备必要的专业

应急装备及物资，建立和完善相应保障体系。县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及生产生活物资的紧急生产、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工作，保障支援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需要。鼓励支持社会化储备。

6.3 通信、交通运输保障

各乡镇政府及通信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通信保障体系，形成可靠的通信保障能力，确保应急期间通信联络和信息传递需要。交运、铁路等部门要健全紧急运输保障体系，保障应急响应所需人员、物资、装备、器材等的运输。公安部门要加强交通应急管理，保障应急救援车辆优先通行。根据全面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有关规定，有关单位应配备必要的应急车辆，保障应急救援需要。

6.4 技术保障

气象、水利、地质、自然资源等有关部门要为电力日常监测预警及电力应急抢险提供必要的气象、地质、水文、森林火灾等技术支撑服务。电力行业要加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和监测先进技术、装备的研发，制定电力应急技术标准，加强电网、电厂安

全应急信息化平台建设。

6.5 应急电源保障

提高电力系统快速恢复能力，加强电网“黑启动”能力建设。县有关部门和电力企业应充分考虑电源规划布局，保障“黑启动”电源，做好发电机组并网运行。电力企业应配备适量的应急发电装备，对重要电力用户进行摸底排查，必要时为其提供应急电源支援。重要电力用户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要求配置应急电源，并加强维护和管理，确保应急状态下能够投入运行。

6.6 医疗卫生保障

卫生健康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督促辖内医疗卫生机构加强自备应急电源建设，加强医疗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建设，确保在应急响应期间医疗救护和医疗秩序稳定。做好发生次生衍生灾害期间的医疗防护工作。

6.7 资金保障

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科技经信局等有关部门以及各相关电力企业应按照规定，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工作和恢复重建工作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

7 附 则

7.1 预案管理

7.1.1 预案体系

各乡镇政府应制定本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县供电企业应制定本单位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县内并网运行的各发电企业应制定本单位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和“黑启动”方案，县内各重要电力用户应制定大面积停电事件下本单位应急处置方案。有关预案在体系结构上要与本预案相衔接。

7.1.2 预案宣传

县直各部门、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要充分利用多种传播媒体，加大对本预案的宣传教育工作，不断提高企事业单位、社会公众等对本预案的认识，提高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的应急意识和自救能力。提高主管部门加大电力设施保护和打击破坏电力设施的力度，增强社会各界的电力设施保护意识。

7.1.3 预案培训

应急指挥机构成员单位、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应定期组织开展本预案的学习培训。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要加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能力培训，提高应急管理和应

急救援技能水平，以最快的速度恢复电网正常运行。

7.1.4 预案演练

电力应急指挥机构应根据实际情况，至少每三年组织开展一次大面积停电应急处置联合演练，建立起政府职能部门、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以及新闻媒体、社会公众之间的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提高协同应对、联合处置能力。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应根据自身实际，至少每年开展一次本单位的应急演练。

7.2 名词术语

(1) 电力安全事故是指电力生产或者电网运行过程中发生的影响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或者影响电力正常供应的事故（包括热电厂发生的影响热力正常供应的事故）。

(2) 重要电力用户是指在国家或者一个地区（城市）的社会、政治、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对其中断供电将可能造成人身伤亡、较大环境污染、较大政治影响、较大经济损失、社会公共秩序严重混乱的用电单位或对供电可靠性有特殊要求的用电场所。

(3) 黑启动是指整个系统因故障停运后，系统全部停电（不排

除孤立小电网仍维持运行), 处于全“黑”状态, 不依赖别的网络帮助, 通过系统中具有自启动能力的发电机组启动, 带动无自启动能力的发电机组, 逐渐扩大系统恢复范围, 最终实现整个系统的恢复。

7.3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县科技经信局会同县供电公司等部门负责解释。

7.4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8 附件

1.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
2.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工作组组成和工作职责
3.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危害程度分析

附件 1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

按照事件严重性和受影响程度，大面积停电事件分为特别重大(I级)、重大(II级)、较大(III级)和一般(IV级)四级。

一、特别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I级)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为特别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

1. 造成郎溪县电网减供负荷30%以上，对郎溪电网造成特别严重影响的；

2. 造成城区电网减供负荷60%以上，或70%以上供电用户停电。

二、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II级)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为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

1. 造成郎溪县电网减供负荷13%以上30%以下的，对郎溪电网造成严重影响的；

2. 造成城区电网减供负荷40%以上60%以下，或50%以上70%

以下供电用户停电。

三、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III级)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为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

1. 造成郎溪县电网减供负荷10%以上13%以下的；对郎溪电网造成较严重影响的；

2. 造成城区电网减供负荷20%以上40%以下，或30%以上50%以下供电用户停电。

四、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IV级)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为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

1. 造成郎溪县电网减供负荷5%以上10%以下的，对郎溪电网造成一般影响的；

2. 造成城区电网减供负荷10%以上20%以下，或15%以上30%以下供电用户停电。上述分级标准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附件 2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 工作组组成和工作职责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设立电力恢复组、新闻宣传组、综合保障组、社会稳定组四个工作组，组成及职责分工如下：

1. 电力恢复组：由县科技经信局牵头，县发改委、县公安局、县水利局、县应急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县气象局、县人武部、县武警中队、县供电公司等参加，视情增加其他电力企业。

主要职责：组织电力抢修恢复工作，尽快回复受影响区域供电工作；负责重要电力用户、重点区域的临时供电保障；负责组织跨区域的电力应急抢修恢复协调工作；协调公安、武警有关力量参与应对。

2. 新闻宣传组：由县委宣传部（县网信办）牵头，县发改委（县粮储局）、县科技经信局、县公安局、县应急局、县融媒体中心、县供电公司、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参加，视情增加其他相关单位。

主要职责：组织开展事件进展、应急工作情况等权威信息发布，加强新闻宣传报道；收集分析县内外舆情和社会公众动态，加强媒体、电信和互联网管理，正确引导舆论；及时澄清不实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3. 综合保障组：由县科技经信局牵头，县发改委、县应急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县住建局、县交运局、县水利局、县商务局、县融媒体中心、县铁路办、县供电公司，视情增加其他相关单位。

主要职责：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受灾情况进行核实，指导恢复电力抢修方案，落实人员、资金和物资；组织做好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及生产生活物资的紧急生产、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工作；及时组织调运重要生活必需品，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和市场供应；维护供水、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设施正常运行；维护铁路、道路、水路、民航

等基本交通运行;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

4. 社会稳定组:由县公安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委、县科技经信局、县民政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县人武部、县武警中队等参加。

主要职责:加强对受影响地区社会治安管理,严厉打击借机传播谣言制造社会恐慌,以及趁

机盗窃、抢劫、哄抢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强对转移人员安置点、救灾物资存放点等重点地区治安管控;加强对重要生活必需品等商品的市场监管和调控,打击囤积居奇行为;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单位的警戒;做好受影响人员与涉事单位、地方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附件 3

郎溪县大面积停电事件危害程度分析

序号	影响范围	影响程度	对应部门
1	城市公共交通系统	电网一旦发生大面积停电，将引发交通信号系统停运，造成公共交通大范围瘫痪，人员大量滞留，社会秩序混乱，对城市公共交通带来严重影响。	县交通运输局
2	铁路运输	大面积停电将对铁路牵引站、信号系统和运行中的高铁、电气化机车等造成重大影响，引发相关区域内电气化铁路大范围运行困难和障碍。	上海铁路局、县铁路建管中心等
3	党政机关	停电可能对政府机关正常工作产生严重干扰，对会议系统、值班系统以及各类需要电力支持的档案系统、工作系统等产生较大影响。	各部门
4	人员密集区域	大面积停电极易导致人员密集现场秩序混乱，因失去照明电源，人员疏散撤离很容易出现混乱，极易发生踩踏等安全事大影响，导致停电区域治安难度加大。区域故障停电对天网等公共场所视频监控系统产生较大影响，导致停电区域治安难度加大。	各学校、商场、影剧院等
5	城市市政	大面积停电对隧道、城市快速路、大型桥梁等市政设施的正常运营造成较大影响。隧道、下立交排风、排水系统停运，将导致交通中断。	县住建局

序号	影响范围	影响程度	对应部门
6	城市燃气供应	若发生全县停电 24 小时以上，将对燃气供应产生较大影响。停电影响天然气管道安全运行；停电后无法对液化气罐进行灌装作业，从而影响液化气供应；停电后燃气企业正常的生产管理秩序遭到破坏，极易导致燃气泄漏、火烧、爆炸、中毒等衍生事故。	燃气公司
7	城市供排水系统	大面积停电事件将对自来水厂及泵站的生产运行造成极大影响：供电系统故障将造成进水车间机泵无法启动；隔膜泵、蒸发器无法工作造成出水水质不合格；吸泥机、空压机无法工作，造成过滤系统不能正常工作等。停电后，排水系统将停止工作，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停电将造成污水处理厂停运，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县住建局
8	城市工业生产系统	大面积停电将导致工业企业停产，易引发安全事故，造成经济损失及人员伤亡、火灾、重大环境污等事故和灾害。	各重点企业
9	城市广播电视系统	大面积停电对广播、数字电视、有线电视影响较大。在紧急情况下，上述媒体是政府发布应急信息的重要平台，一旦停播影响较大，后果较为严重。	县文旅局、县融媒体中心
10	城市医疗卫生系统	停电将对各类需要电力支持的医疗设备、手术照明、手术装置、检测化验设备、收费系统、信息机房、电锅炉等产生重大影响。	各医院

序号	影响范围	影响程度	对应部门
11	城市环境卫生系统	大面积停电将影响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中转站，以及生活垃圾填埋厂、综合处理厂的运行，给居民日常生活带来极大不便，也给卫生防疫带来很大压力。	县城管执法局
12	城市金融系统	大面积停电后，金融机构的主机房及附属设备无法正常运行，极端情况下可能全面瘫痪，由此导致各交易系统全部中断；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和 ATM 服务系统全部中断，金融秩序将受到严重冲击，极端情况下容易引发银行挤兑等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	各金融机构
13	城市通信系统	供电中断将对通信机房、基站正常运行产生重大影响，上述设备备用电源工作时间有限，长时间停电将导致城市通信系统全面瘫痪。	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

郎溪县政府 2021 年 2 月份 重点工作安排意见

郎政办秘〔2021〕12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现就县政府 2021 年 2 月份重点工作安排提出如下意见：

1. 肖阳同志：统筹政府全盘，着力抓主抓重，统筹抓好“一地六县”合作区建设各项对接工作。

2. 张军同志：

①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加强改革创新，扎实推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责任单位：各部门、各乡镇）

②着眼长远、把握大势，持续做好“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项目谋划工作；力争“一地六县”各项工作快进展、快突破。（责任单位：县发改委）

③持续深化财源建设，组织财政收入，严格预算管理；继续做好专项债申报工作，扎实做好国有资产监管、国有企业管理和

地方金融监管服务等工作。（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税务局）

④全面做好投融资各项工作；加快定埠港二期、郎溪长三角区域发展研究培训中心、市民文化艺术中心、县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国投公司）

⑤继续做好政府投资、财政财务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责任单位：县审计局）

⑥持续开展统计执法检查、统计业务知识培训工作；继续做好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责任单位：县统计局）

⑦扎实做好“春节”期间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持续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各项工作。（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⑧常态化做好政务服务、公共资源监督交易管理和“四送服务”等各项工作。（责任单位：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⑨常态化抓好城区市容秩序

管理，重点做好春节前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管理，持续巩固创建成果。（责任单位：县城管执法局）

⑩严格抓好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等各项工作，做好危化、非煤矿山企业春节期间停工停产和节后复工复产工作；开展烟花爆竹“双禁”工作。（责任单位：县应急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3. 吕海波同志：

①扎实开展省委巡视“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责任单位：郎溪经济开发区、县科技经信局）

②统筹开展“两节”前后开发区疫情防控、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工作。（责任单位：郎溪经济开发区）

③深入推进郎溪经济开发区争创国家级开发区；加快推进郎溪开发区东扩片区建设，优化“一区四园一港”空间布局，提升承载能力，促进产业集聚。（责任单位：郎溪经济开发区、县科技经信局）

④推进“一地六县”专精特新展示中心、开发区锦绣湖产城融合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郎溪经济开发区、县科技经信局）

⑤加大行业龙头骨干企业、重点税源企业、“小升规”企业培育力度，高水平推进小微产业园建设，加强创新平台建设。（责任单位：县科技经信局）

⑥进一步抓好招商引资“百日竞赛”、项目攻坚“百日会战”专项行动；做好2020年县内招商引资考核工作；常态化开展招商引资活动。（责任单位：县招商合作服务中心）

⑦做好供电服务保障工作。（责任单位：县供电公司）

4. 崔鸿斌同志：

①全面推动城区烟花爆竹“双禁”工作；大力宣传城区实施货车限行工作。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雪亮工程”、智慧安防小区、“前哨”系统等安全防控设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推进“智慧皖警1+10+N”大数据实战体系建设应用，加快县公安局“所队一体化”工作的谋划和实施。（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直各部门）

②做好2021年春节假日期间安保工作；深化区域警务协作、“放管服”改革；加大“黄赌毒”暗访检查和处罚力度；加强雨雾等特殊天气道路交通、消防安全

管理；常态化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各乡镇）

③继续做好开门接访、群众来信办理工作。（责任单位：县信访局）

④做好春节期间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继续做好刑满释放人员衔接、登记、管理工作。（责任单位：县司法局）

⑤全力推进全县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县（城）”；持续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活动。（责任单位：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 姚来顺同志：

①全力做好“一地六县”合作对接等各项工作；积极推进“一地六县”郎溪片区规划编制工作。（责任单位：县发改委）

②抓好两节期间冷链物流管理工作。（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③围绕长三角一体化合作示范区、苏皖合作示范区建设，紧盯重点领域谋划、编制重点项目；推进区域合作通道、鸿泰技改等重点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发改委）

④扎实开展中央省市环保督

察问题整改、南漪湖流域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各乡镇）

⑤做好商合杭高铁郎溪南站运营保障；谋划宁杭高铁二通道前期工作。（责任单位：县铁路建管中心）

⑥加强成品油以及燃气等民生保障。（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发改委）

⑦深入推进质量强县建设，加强食品、药品市场监管。（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6. 王勇同志：

①完成2021-2022年度项目库动态调整，实施2021年度第一批扶贫项目。（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扶贫局、各乡镇）

②深入开展“感恩共产党 奋进新时代”脱贫攻坚主题活动。（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各乡镇）

③制定2020年县对乡镇、县直部门脱贫攻坚成效考核方案；编制2021年“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责任单位：县扶贫局、各乡镇）

④做好“十四五”文化旅游

发展规划、新和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编制、审批工作；加快推进“悠然茶田”度假酒店等文旅招商项目落地建设。（责任单位：县文旅局、有关乡镇）

⑤完成县对乡镇 2020 年度旅游业、公共文化服务、文物保护利用和广电新闻出版惠民工程考核；加快启动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做好前期准备工作。（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各乡镇）

⑥加强文化旅游市场巡查力度；推进 2021 年旅游系列品牌创建，完成 2018-2020 年度创建奖补资金发放。（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各乡镇）

⑦强化冬季在田作物田管指导、绿色防控等技术服务工作，确保苗种安全越冬；完成 2020 年粮食生产发展项目验收；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联合执法行动，确保“两节”期间农副产品安全。（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⑧拟定 2021 年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实施意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完成县对乡镇 2020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⑨加快建平供销农事服务中心项目建设；谋划实施十字供销社仓储物流中心；完善 2021 - 2023 年度新网工程及组织体系建设资金管理辦法。（责任单位：县供销社、有关乡镇）

7. 姜圣林同志：

①常态化开展新冠肺炎及冬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做好新冠肺炎疫苗预防接种工作；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感染防控。（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乡镇）

②推进爱国卫生运动；扎实开展无偿献血工作；持续开展健康脱贫工作。（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直各单位、各乡镇、开发区）

③加快县医院门诊住院综合楼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推进县医院“三五”创建、县中医院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工作；做好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责任单位：县卫健委、县重点工程建设中心、县国投公司、县医院、县中医院）

④加快三中、实验初中改扩建等教育重点工程建设。（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重点工程建设中心）

⑤持续推进校园安全管理及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各乡镇)

⑥开展寒假期间无证幼儿园治理;指导校园做好新学期开学准备工作。(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各乡镇)

⑦加快推进2020年城乡居民医保费征缴工作;严厉打击定点医药机构欺诈骗保行为。(责任单位:县医保局、各乡镇)

8. 宗杨同志:

①编制城市建设三年计划及本年度计划;加快城区栖凤园、四亩田等区域房屋征收扫尾工作;做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②加快推进水韵郎川、郎溪(国际)大酒店、三中等项目建设;做好住建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重点工程建设中心)

③编制2021年度土地出让计划,督导沙改工作;上报郎溪县2021年第1、2、3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④扎实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开展自然资源调查确权登记试点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

改工作,抓好林业方面各项工作。(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⑤推进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问题“难办证”档案数字化工作,完善一户一案。(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⑥编制2021年度交通运输重点工作计划;推进S203道路沿线景观绿化提升工作;完成美丽公路十字新和绿道建设,启动美丽公路灯塔绿道、天子湖绿道(十姚路)建设;推进S203开发区段改建、一二期大中修、沪皖大道等重点交通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交运局)

⑦加快速度度假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悠然茶田”美丽广场建设,开展新和旅游度假区“三清”行动。(责任单位:新和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9. 张峰同志:

①督促指导城乡公益性公墓建设;依法开展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持续抓好全县养老服务“三级中心”项目运营管理。(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②持续开展钟桥水库前期筹建,加快推进水毁水利工程设施修复。(责任单位:县水利局)

③持续抓好春节期间气象服

务和国家站、区域站巡查维护，加强气象监测预警。（责任单位：县气象局）

④开展“进百企走百村访千家入万户”大走访大调研活动；统筹做好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疫

情防控工作；指导分管部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督促落实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9 日

郎溪县人民政府

关于朱九金等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郎政人〔2021〕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决定：

朱九金同志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

陈要龙同志任十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潘郑慧同志任县应急管理局十字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所所长（副科级）（试用期一年）；

季冲同志任县司法局涛城司法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樊义君同志任县司法局凌笪司法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汪晶晶同志任县司法局毕桥司法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黄玲同志任县司法局郎溪经济开发区司法所所长，免去其县司法局凌笪司法所所长职务；

邵玉魁同志任县司法局飞鲤司法所所长，免去其县司法局郎溪经济开发区司法所所长职务；

免去黄平同志的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吴星刚同志的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高玉民同志的县司法局毕桥司法所所长职务；

免去戴兴保同志的县应急管理局十字经济开发区应急管理所所长（副科级）职务。

郎溪县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0日